

## 会计信息质量浅析

文/武巧环

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和市场经济关系的日趋复杂,会计实践中的非理性行为越来越多,其最直接的后果就是导致会计信息失真。最近几年我们目睹了太多上市公司的业绩骗局,如郑百文的欺诈,“世纪黑马”银广夏的虚幻神话,都让人触目惊心!这些被揭露曝光者,有人把它比喻为冰山的一角。虚假的会计信息不仅影响国家宏观决策的正确性,造成国有资产和财政收入的严重流失,严重干扰经济发展和改革顺利进行,而且扭曲了股票的价值,扰乱了资本市场秩序,损害了投资者的利益,极大地挫伤了股民的投资积极性。会计信息质量低下,已经成为普遍关注的重大社会问题。

造成会计信息质量低下的原因很多,主要有以下几种情况:

一、由于企业经营者人为的因素造成会计信息失真。有些企业经营者为了达到粉饰业绩、保“名”、获利的目的,在想让“1+1”等于几就等于几的思想指导下,指使会计人员人为地造假,或虚增利润骗取贷款、欺诈上市,或隐瞒利润偷逃税款,或虚列数据来掩盖贪污受贿、转移国家资产。这种消极的外部环境对会计人员的职业道德造成极大的影响。

二、由于会计法规、准则、制度本身的缺陷所导致的会计信息失真。如会计制度对销售商品的收入时间的确认,房地产行业按制度要求在开发期间不具备结转收入的条件,可能在开发期几年内只有费用,造成年年亏损,而在项目竣工后一次结转收入,造成企业利润的大起大落。这给上市公司造成调节利润的机会,同时影响股民对该公司业绩的判断。个别企业利用资产重组、关联方交易、资产评估、虚拟资产、利息资本化、交易时间差等多种手段,虚构经济业务、从事不等价交换和进行违规会计处理,造成企业经济交易失真,从而导致会计信息失真。

三、企业内部规章制度不合理,或会计人员因缺乏应有的职业道德而弄虚作假等等。虚假的会计信息不仅影响到与企业有利益关系的投资者、债权人等群体的经济利益,而且影响到整个国家的经济秩序和社会秩序。

针对上述问题,笔者认为,提高会计信息质量需从以下几方面着手:

一、针对企业经营者行为造成的会计信息失真应采取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健全企业内部控制措施加以治理,从而提高会计信息质量:

1、是明确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者责、权、利,建立股东对经营管理者的强力约束;2、是理顺委托方和代理方的利益关系,解决国有股产权主体虚位问题;3、是通过权利分配、权利制衡和信息披露等机制,在企业内部控制机制上减少会计造假的风险;4、是完善业绩评价机制,应考虑增加一些涉及企业持续经营能力等的非财务会计指标,使经营者所得的利益与企业目标约束挂钩;5、是改变激励措施,防止经营者的短期行为,就经营管理者的激励措施将长期绩效补偿与短期工薪支付分开。6、加强监事会的监督功能,监事应具备法律、财务、会计等方面的专业知识或工作经验,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监督权。7、建立内部审计委员会,有效预防会计信息失真。内部审计内容十分广泛,按其目的可分为财务审计、经营审计和管理审计。内部审计对会计资料的监督、审查,不仅是内部控制的有效手段,也是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的重要措施。

完善企业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会计信息质量,对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信息披露制度,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保证企业经营活动的有效运行,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二、尽快制定和出台具体会计准则并继续完善会计核算制度。

在认真总结现行会计准则实施情况的基础上,根据市场经济和证券市场发展要求,建立健全会计法律、法规,适时出台一批与国际惯例相协调、体现我国经济发展特点的具体会计准则,进一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和透明度,规范会计信息披露。同时,要努力提高会计核算制度的灵敏性,及时反映多变的、日趋复杂的经济业务,使会计法规真正成为各方都认可、对各方都有约束力的法规;努力消除法规制度的“盲点”,使责任、权利、义务、处罚细则有机结合起来,减少制度性、技术性会计信息失真。

三、加强会计控制建设,充分发挥会计控制的作用,改变现行会计管理体制。继续推行并不断改进和完善会计人员委派制,加强会计人员工作的客观性、独立性。

会计人员委派制是目前人们议论较多的一个话题,通过实行委派制,可以保证会计人员相对独立地开展工作,不完全受制于企业负责人,避免了“站得住的顶不住,顶得住的站不住”这种两难境况,更好地执行其反映和监督的职能,尽可能避免会计外部环境的影响。

虚假会计信息产生,其具体原因是多种多样的,而且极为复杂,要治理,就不能单纯靠一种措施,

而必须注意对多种治理措施的综合运用。总之,提高会计信息质量的工作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各有关部门齐抓共管,相互协调,只有这样,才能为我国的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的信息环境(作者单位:东方红(洛阳)置业有限公司)

#### 相关链接

员工跳槽的管理伦理分析  
论市场细分  
会计信息质量浅析  
商品折扣销售决策之我见

本网站为集团经济研究杂志社唯一网站,所刊登的集团经济研究各种新闻、信息和各种专题专栏资料,均为集团经济研究版权所有。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甲1号106室 邮编:100020 电话/传真:(010) 65015547/ 65015546

制作单位:集团经济研究网络中心